

证券代码：831847

证券简称：中兵环保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中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出资 100 万元在海宁市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海宁中兵环保有限公司”（暂定，以工商注册为准），注册地址为：长安镇农发区新兴路 10 号，注册资本：壹佰万元整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》，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全资子公司，所以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8年11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参会董事全票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通过后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（如适用）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行政许可还需要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（若交易标的的不止一个可手动添加相关内容）

（一）设立有限责任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海宁中兵环保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长安镇农发区新兴路 10 号

经营范围：生产：废气、废水、噪声治理装置；批发零售：环保设备及配件；服务：环保设备安装，环保工程设计、施工，环保设施营运服务，环保技术研发、咨询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中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1,000,000.00	货币	100 万元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不适用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在海宁市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可以满足公司未来的生产需求，满足公司在对外市场开发及管理方面的需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，为公司进行业务扩张做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可能在子公司管理方面存在风险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

司管理体系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子公司管理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也是公司拓展国内市场、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中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中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3 日